

计算机行业医疗信息化跟踪

海虹与保险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医保控费逐渐落地

事件一：11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的若干意见》：1、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实现运行机制较为完善、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投保人数大幅增加，商业健康保险赔付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显著提高。2、扩大商业健康保险供给，1) 丰富商业健康保险产品，2) 提高医疗执业保险覆盖面，3) 全面推进并规范商业保险机构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4) 稳步推进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各类医疗保险经办服务，5) 完善商业保险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合作机制。3、商业保险机构要精心做好参保群众就诊信息和医药费用审核、报销、结算、支付等工作，提供即时结算服务，确保参保群众及时、方便享受医疗保障待遇。4、支持商业健康保险信息系统与基本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医疗机构信息系统进行必要的信息共享。支持商业保险机构开发功能完整、安全高效、相对独立的全国性或区域性健康保险信息系统，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提高人口健康数据分析应用能力和业务智能处理水平。

事件二：海虹控股公告于2014年11月19日与德国通用再保险及中再寿险签署了合作协议，在健康保险产品设计及理赔服务和管理等方面达成合作意向。与德国通用在保险：(1) 通用再保险研发疾病治疗、健康干预和医疗服务的健康险产品；(2) 海虹建立风险筛选、健康管理、理赔服务和理赔管理平台向保险公司提供医疗险理赔及风险管理服务，同时提供人群医疗费用、疾病统计等业务研究成果，以帮助产品创新和合理定价；(3) 通用再保险针对承保风险、理赔评估及管理方面提供意见建议，协助公司在健康险服务方面的建设和完善，双方共同探寻保险公司客户。与中再寿险：(1) 双方合作开发创新型健康保险产品，对健康、亚健康人群做到服务多样化的覆盖，为消费者提供差异化的医疗与健康服务；(2) 开展健康管理业务合作，专注于医疗与健康保险服务，建设第三方保险服务网络，择机共同设立健康管理服务公司；(3) 中再寿险指定公司为唯一合作方承担合作产品的健康管理服务及第三方核保、理赔服务。(4) 公司承担合作产品的健康管理服务、负责管理医疗与健康服务团队，并无条件得到中再寿险反禁业承诺，对提供的医疗资源获得非竞争性保护。对医保控费具体内容参见我们10月10日的行业深度报告《医疗信息化(上)——从美国的行业真实状况看中国的趋势》。

事件点评：1、国务院支持“商业健康保险信息系统与基本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医疗机构信息系统进行必要的信息共享”，“商业保险机构要精心做好参保群众就诊信息和医药费用审核、报销、结算、支付等工作，提供即时结算服务”，医保控费信息化相关厂商的运营和盈利模式突破有了明确的政策支持，将为商业化运作解决医疗医保数据等问题；2、海虹提供人群医疗费用、疾病统计等业务研究成果给通用再保险，以帮助产品创新和合理定价，在产品研发设计方面的合作预计会明显提高本地健康险产品水平和质量，有利于后续大规模推广；3、海虹与中再寿险合作很可能成为首单实质落地、基于医保控费数据的商业医保控费项目，公司目前接近于临界突破的状态，看好公司未来发展；4、如果后续进展顺利，医疗健康控费业务不能收费的尴尬状况将一举突破，行业包括海虹、万达、卫宁等企业的市场空间将真正打开，相关公司均会受益。

风险提示

相关保险产品的销售计划尚未具体披露，进度有待关注；信息共享的机制需要时间完善；对海虹而言，盈利可能还需一段时间。

行业评级	买入
前次评级	买入
报告日期	2014-11-20

相对市场表现



分析师：刘雪峰 S0260514030002
 02160750605
 gfliuxuefeng@gf.com.cn
 分析师：康健 S0260111040002
 010-59136690
 kangjian@gf.com.cn

相关研究：

计算机行业-2014年三季度报总结:行业整体趋势向好,营运质量小幅下滑 2014-11-10
 计算机行业:医疗信息化(上)——从美国的行业真实状况看中国的趋势 2014-10-10
 计算机行业:估值高点资金流出、短期风险加大 2014-09-17

事件一：

11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的若干意见》，其中有几个关键点：1、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到2020年，基本建立市场体系完备、产品形态丰富、经营诚信规范的现代商业健康保险服务业。实现商业健康保险运行机制较为完善、服务能力明显提升、服务领域更加广泛、投保人数大幅增加，商业健康保险赔付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显著提高。2、扩大商业健康保险供给，1) 丰富商业健康保险产品，2) 提高医疗执业保险覆盖面，3) 全面推进并规范商业保险机构承办城乡居民大病保险，4) 稳步推进商业保险机构参与各类医疗保险经办服务，5) 完善商业保险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合作机制。3、商业保险机构要精心做好参保群众就诊信息和医药费用审核、报销、结算、支付等工作，提供即时结算服务，简化管理手续，确保参保群众及时、方便享受医疗保障待遇。4、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参与人口健康数据应用业务平台建设。支持商业健康保险信息系统与基本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医疗机构信息系统进行必要的信息共享。政府相关部门和商业保险机构要切实加强对参保人员个人信息安全保障，防止信息外泄和滥用。支持商业保险机构开发功能完整、安全高效、相对独立的全国性或区域性健康保险信息系统，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提高人口健康数据分析应用能力和业务智能处理水平。

事件二：

海虹控股公告于2014年11月19日与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通用再保险”）及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寿险”）签署了合作协议，合作双方在有关健康保险产品设计及理赔服务和管理等方面达成合作意向。与德国通用在保险合作内容：（1）通用再保险基于其国际国内的保险产品开发经验和精良的技术力量，研发关注于被保险人疾病治疗、健康干预和医疗服务的健康险产品；（2）海虹基于对医疗行业与全国居民健康状况的了解情况，建立风险筛选、健康管理、理赔服务和理赔管理平台向保险公司提供医疗险理赔及风险管理服务，同时提供人群医疗费用、疾病统计等业务研究成果给通用再保险，以帮助产品创新和合理定价；（3）通用再保险针对承保风险、理赔评估及管理方面提供意见建议，协助公司在健康险服务方面的建设和完善，双方共同探寻适当的保险公司客户。与中再寿险的合作内容：（1）双方合作开发创新型健康保险产品，对健康、亚健康人群做到服务多样化的覆盖，为消费者提供差异化的医疗与健康服务；（2）开展健康管理业务合作，专注于医疗与健康保险服务，建设第三方保险服务网络，健全服务能力。择机共同设立健康管理服务公司；（3）中再寿险指定公司为唯一合作方承担合作产品的健康管理服务及第三方核保、理赔服务。如双方共同设立了健康管理服务公司，则由该公司承担；（4）公司承担合作产品的健康管理服务、负责管理医疗与健康服务团队，并无条件得到中再寿险反禁业承诺，对提供的医疗资源获得非竞争性保护。对医保控费具体内容参见我们10月10日的行业深度报告《医疗信息化（上）——从美国的行业真实状况看中国的趋势》。

事件点评:

- ✓ 国务院支持“商业健康保险信息系统与基本医疗保险信息系统、医疗机构信息系统进行必要的信息共享”，“商业保险机构要精心做好参保群众就诊信息和医药费用审核、报销、结算、支付等工作，提供即时结算服务”，医保控费信息化相关厂商的运营和盈利模式突破有了明确的政策支持，将为商业化运作解决医疗医保数据等问题；
- ✓ 海虹提供人群医疗费用、疾病统计等业务研究成果给通用再保险，以帮助产品创新和合理定价，在产品研发设计方面的合作预计会明显提高本地健康险产品水平和质量，有利于后续大规模推广；
- ✓ 海虹与中再寿险合作很可能成为首单实质落地、基于医保控费数据的商业医保控费项目，公司目前接近于临界突破的状态，看好公司未来发展；
- ✓ 如果后续进展顺利，医疗健康控费业务不能收费的尴尬状况将一举突破，行业包括海虹、万达、卫宁等企业的市场空间将真正打开，相关公司均会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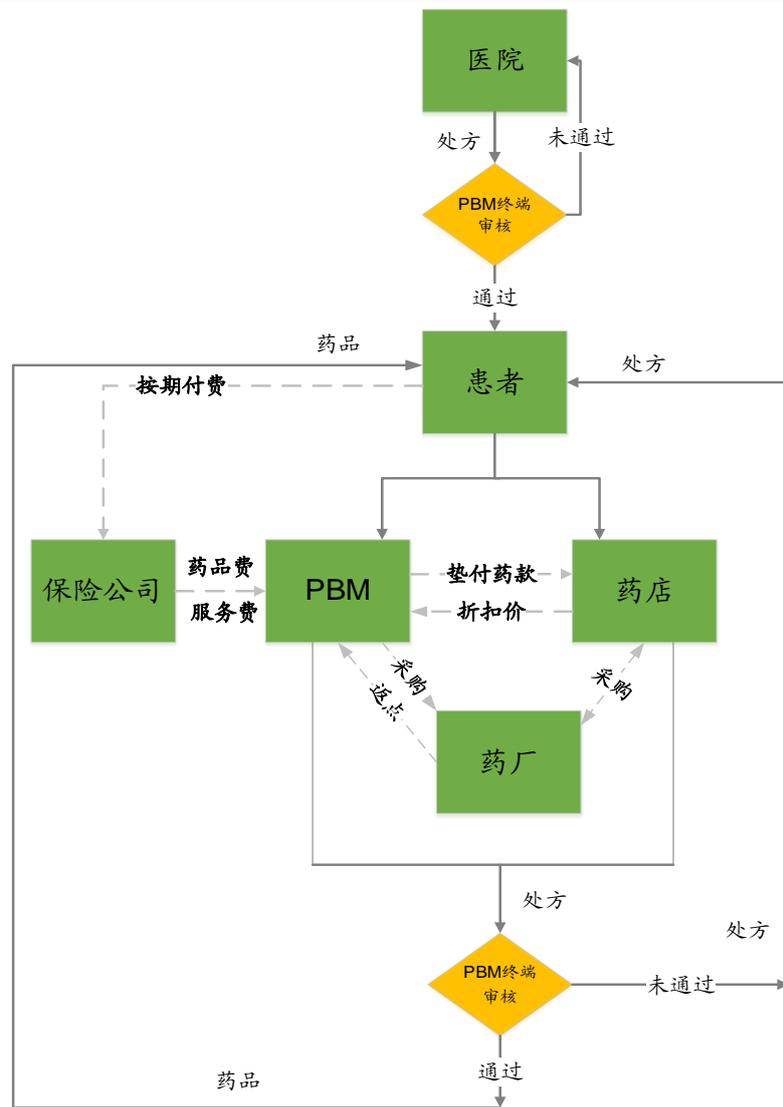
美国PBM商业模式

在美国现行医保体系下，有薪阶层的医疗保险以商保为主，即绝大部分医疗费用由第三方保险公司承担，于是衍生出了专业的医疗费用管理机构（PBM）。PBM通过审核医疗机构和药房的处方以及保险公司的保单，对医疗保险公司的医保费用支出进行管理和控制。PBM在该业务中积累的大量诊疗数据成为其独特的竞争力。以美国PBM巨头之一Express Scripts为例：其数据库中拥有大量病人的保单历史和医疗机构的诊疗历史数据，医院新开具的处方和药店销售药品的记录将实时回传到数据库中进行匹配审核，一旦出现药品错用或滥用等情况，会立刻进行弹窗提示，以达到费用管控的目的。

由于拥有大量保险公司参保人资源，美国PBM在面对药房与药厂时有较高的议价能力。尽管通过审核保单帮助保险公司控费，并按照保单数量收取服务费是其收入来源之一，但PBM主要的盈利模式其实来自于售药过程：PBM对保险公司客户的参保人指定药房，通过向药房提供销售渠道获取药品折扣价。同时，售药的过程中PBM帮助保险公司垫资，并按期向保险公司结算，从中赚取药品差价。此外，通过将药厂生产药品放入指定参保药物列表后，PBM能够向药厂取得一定的返点收入。

商业模式如图所示：

图1：美国医保控费模式



数据来源：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综上所述，尽管中美两国的PBM在审核的手段和工具上较为相似，但由于医保的承担主体以及医疗架构体系的差异，导致两国医保控费业务在收费模式和盈利空间上有较大区别：美国PBM的客户是以盈利为目的的商业保险机构，在审核处方与保单、帮助保险机构节省医疗费用支出后，保险公司有意愿从节省的费用里拨取一部分作为服务费用，或按照审核保单数量对PBM付费。而在中国，医保费用的承担主体是国家政府，但海虹与中再寿险合作很可能成为国内首单实质落地、基于医保控费数据的商业医保控费项目，如果后续进展顺利，尤其是商业健康险和基本医疗医保信息共享得以按照国务院的推进方向快速突破，行业包括海虹、万达、卫宁等企业的市场空间将真正打开，相关公司均会受益。

风险提示

相关保险产品的销售计划尚未具体披露，进度有待关注；信息共享的机制需要时间完善；对海虹而言，盈利可能还需一段时间。

广发计算机行业研究小组

- 刘雪峰：首席分析师，东南大学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1997年起先后在数家IT行业跨国公司从事技术、运营与全球项目管理的工作。2010年7月始就职于招商证券研究发展中心负责计算机组行业研究工作，2014年1月加入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 惠毓伦：TMT群组首席研究顾问，发展研究中心总经理助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辅助设计硕士、计算机高级工程师，16年计算机、光电、集成电路、军工领域工作和研究经历，12年证券研究所从业经历。
- 康健：资深分析师，美国南加州大学金融数学硕士，2010年进入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 孙阳冉：研究助理，华中科技大学通信工程学士，美国东北大学金融学硕士，2014年进入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广发证券—行业投资评级说明

- 买入：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大盘10%以上。
- 持有：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相对大盘的变动幅度介于-10%~+10%。
- 卖出：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大盘10%以上。

广发证券—公司投资评级说明

- 买入：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大盘15%以上。
- 谨慎增持：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大盘5%-15%。
- 持有：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相对大盘的变动幅度介于-5%~+5%。
- 卖出：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大盘5%以上。

联系我们

	广州市	深圳市	北京市	上海市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 大都会广场5楼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 号安联大厦15楼A座 03-04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 月坛大厦18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 震旦大厦18楼
邮政编码	510075	518026	100045	200120
客服邮箱	gfyf@gf.com.cn			
服务热线	020-87555888-8612			

免责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只发送给广发证券重点客户，不对外公开发布。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可靠，但广发证券不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广发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引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广发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反映研究人员的不同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并不代表广发证券或其附属机构的立场。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研究人员于发出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且不予通告。

本报告旨在发送给广发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它专业人士。未经广发证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者承担。